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和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1.完成上级下达的疾病预防控制任务，负责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具体工作的管理和落实；负责辖区内疫苗使用管理，组织实施免疫、消毒、控制病媒生物的危害；2.负责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调查与信息收集、报告，落实具体控制措施；3.开展病原微生物常规检验和常见污染物的检验；4.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任务；5.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城市社区卫生组织和农村乡(镇)卫生院开展卫生防病工作，负责考核和评价，对从事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的人员进行培训；6.负责疫情和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报告，指导乡、村和有关部门收集、报告疫情；7.开展卫生宣传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普及传染病、流行病、慢性病防病知识；8.按照上级部门的项目工作要求开展食品风险监测（污染物及有害因素）及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全力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着力抓好以狂犬病、艾滋病、结核病和肝炎等为重点、高发传染病防控工作，着力抓好以高血压、糖尿病、重精和肿瘤等慢性病防治工作，强化以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为主的卫生监测，努力创建三级乙等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二、单位构成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下属二级单位 0 个。按照工作职责设立了疾控科、免规科、卫生监测科、检验科、性艾科、职业卫生科、慢病科、质控科、附属医院、健康门诊（美沙酮替代治疗）、结防科等 11 个业务科室，以及办公室、财务科、总务科 3 个行政科室，共计 14 个科室。

第二部分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1205.58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6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车辆减少等。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1205.5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65 万元，占 0.0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3.93 万元，占 99.99 %。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1205.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05.58 万元，占 100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205.58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6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车辆减少等。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3.93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44.61 万元、农林水支出 6.66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91.4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03.9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16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车辆减少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85 万元，占 13.53%；卫生健康支出 944.46 万元，占 78.45 %；农林水支出 5.17 万元，占 0.43%；住房保障支出 91.45 万元，占 7.59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7.6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基本养老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5.2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遗属生活补助、独生子女奖励金等，保障补助的正常发放。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9.7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厅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4.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84.70 万元，主要用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工工资发放、基本公用经费，保障中心正常运转。

5.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17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1.4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05.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84.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20.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8.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

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50 %。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合理安排接待。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14.28%，主要原因为减少 1 辆车。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轿车 1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1 辆，越野车 2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面包车（）冷链车）2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用于 6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主要用于保障疾病预防控制工作顺利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冷链（运输疫苗）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渠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8 个，涉及预算 1203.9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1083.27 万元；运转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120.66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3.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

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6.2130599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7.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2100401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